

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

申请用地单位	湛江市国土资源局			
建设用地项目名称	湛江市 2007 年度第七批次城市建设用地		批准机关	
申请用地总面积	26.3906		新增建设用地面积	26.3906
土地 利用 现状	地类 \ 权属		合 计	
			其 中	
			国有土地	集体土地
	总计		26.3906	0.6858 25.7048
	(一) 农用地		25.7048	/ 25.7048
	其中	耕 地	22.7509	/ 22.7509
		其中：基本农田	/	/ /
		养殖水面	2.9539	/ 2.9539
	(二) 建设用地		/	/ /
	(三) 未利用地		0.6858	0.6858 /
分批 次城 镇用 地	拟开发地块名称或编号		用地面积	开发用途
	一号地：奋勇大道		4.4632	市政道路用地
	二号地：南调商服区		21.9274	商服业用地
	合计		26.3906	
土地 部门 对土 地权 属 地类 状况 实地 调查 说明	该批次城市建设用地总面积 26.3906 公顷，其中拟征收坡头区南调街麻西村委会、海东社区居委会和南调村委会的集体农用地共 25.7048 公顷(含耕地 22.7509 公顷、养殖水面 2.9539 公顷)，收回坡头区南调街道办事处国有未利用地(河流水面) 0.6858 公顷。 经核查，上述土地权属清晰，无争议，地类清楚、面积准确。 调查人：李志国、沈瑞轩 2007 年 11 月 26 日			

农用地转用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

地 类		转 用 面 积		其 中			
		合 计	其中耕地	国有土地	集体土地		
农用地		25.7048	22.7509	/	25.7048		
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							
规划级别	符合规划		规划级别	需调整规划			
	国家级			国家级	/		
	省级			省级	/		
	市级	符合		市级	/		
	县级	符合		县级	/		
	乡级	符合		乡级	/		
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							
计划指标下达情况				已使用计划指标		剩余计划指标	
本年度计划指标		结转计划指标		农用地	其中耕地	农用地	其中耕地
农用地	其中耕地	农用地	其中耕地	116.2282	74.0238	350.7718	146.9762
467	221						
需调整规划情况	规划调整涉及地块位置及编号 (见附图)		/		调整面积	/	
	调整规划理由		/				
	地级以上市土地行政主管部门意见		/				
	省级土地行政主管部门意见		/				

补充耕地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

补充耕地责任单位	湛江市国土资源局			
补充耕地承担单位	湛江市国土资源局			
补充耕地方式	委托补充			
	自行补充	自行补充		
缴纳耕地开垦费情况	收费标准			
	已缴纳金额			
已完成补充耕地情况				
已补充耕地面积	合 计	其 中		
		开 发	整 理	复 垦
	22.7509	22.7509		
验收单位及文号	广东省国土资源厅·粤国土资（验）函〔2006〕78号文			
计 划 补 充 耕 地 情 况				
计划补充耕地面积	合 计	其 中		
		开 发	整 理	复 垦
	/	/	/	/
补充耕地实施计划	实施年度	完成面积		资金安排
	/	/		/
	/	/		/
	/	/		/
补充耕地协议签订情况	/			

续表

补 充 耕 地 地 块 情 况				
序号	补充耕地图幅号及地块编号	土地现状	补充面积	项目名称及验收文号
1	F-49-100- (63) 32/311	荒草地	8.9667	粤国土资(验)函〔2006〕78号文 雷州市客路车路补充耕地项目
2	F-49-100- (63) 34/311	荒草地	13.2867	
3	F-49-100- (63) 16/311	荒草地	0.4975	
合计			22.7509	
补 划 基 本 农 田 地 块 情 况				
序号	补划基本农田图幅号及地块编号	补划面积		
合计				

填表人：李志国、沈瑞轩

负责人：李日华

征收土地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

征收土地面积		25.7048	其中耕地	22.7509	土名	/
被征收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		坡头区南调街麻西村委会、海东社区居委会和南调村委会				
征 地 范 围		一号地	线状工程项目，南起南海西部石油公司第二生活区用地，北接坡头区海东新城用地。			
		二号地	东至：坡头区南调街南调村委会集体土地， 南至：坡头区南调街南调村委会集体土地， 西至：坡头区麻贯路， 北至：坡头区南调路。			
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	地 类		面 积	前三年平均 年产值	土地补偿费 倍 数	安置补助费 倍 数
	耕 地	水 田	20.4901	1.82	10	20
		旱 地	2.2608	1.82	10	20
		菜 地	/	/	/	/
	地 类		面 积	费用标准(万元/公顷)		
	园 地		/	/		
	林 地		/	/		
	牧草地		/	/		
	村庄工矿用地		/	/		
	水域 (养殖水面)		2.9539	54.6 万元/公顷		
	未利用地		/	/		

续表

其它费用	名 称	金 额		
	青 苗 补 偿 费	34.1264 万元		
	地上附着物补偿费	/		
	鱼塘设施和鱼苗补偿	13.2926 万元		
征 地 总 费 用		1450.9011 万元	征地费用综合标准	56.4448 万元/公顷
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		854 人	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	513 人
安 置 途 径	货 币 安 置	货 币 安 置		
	用地单位安置	/		
	农 业 安 置	/		
	征地款入股安置	/		
	社会保险安置	/		
	留 地 安 置	留 地 安 置		
	土地开发整理安置	/		
	其 他	/		
备 注				

填表人：李志国、沈瑞轩

负责人：李日华